勐海县教育局5月份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为了进一步推进教育系统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严格按照《勐海县人民政府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材料报送的通知》（海审改办发〔2017〕2号）文件要求，结合教育系统工作实际，不断完善日常监管的工作内容和监管措施，以防监管缺位，切实落实监管责任。现将5月份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汇报如下：

一、完善事中事后监管制度

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严格贯彻执行《关于印发勐海县教育局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海教字〔2017〕102号）文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工作措施，落实经办人员，充分发挥整体合力，保障事中事后监管各项工作顺利实施，根据教育系统实际情况目前，我局行政许可事项为“校车使用许可”、“民办教育机构审批”、“教师资格认定”3项。

1. 工作开展情况
2. 校车使用审查监管情况

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现有校车使用许可的共3辆，分别是打洛友谊学校（民办）1辆、打洛星乐幼儿园（民办）1辆、勐阿新苗幼儿园（民办）1辆。经检查，以上3辆校车按时年鉴，材料齐全，使用过程中未发生安全事故。校车驾驶员都有相应资质的驾驶证。截止2018年5月24日，暂无新申请、受理、办理校车使用许可的情况。

（二）“民办教育机构审批”事中事后监管，我局已于5月中旬完成全县民办（园），并已公示。

（三）以“教师资格认定”事中事后监管，我局贯彻落实文件精神，切实做好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在工作中不存在拖延、滞后等问题。认定中不存在材料不齐、以权谋私、徇私舞弊等现象。相当材料档案存档规范。截止2018年5月18日完成网上审核工作，通过网上认定11人教师资格认定。

勐海县教育局

2018年5月24日